



「大智度論」集粹之十七

菩薩應修禪定

智銘

佛說：不亂不昧故，應具足禪波羅蜜。菩薩法以度一切衆生爲事，閑坐林澤，靜默山間，身雖遠離衆生，非獨善其身，心常不捨，靜處求定，期獲得實智慧，以度一切。譬如服藥將身，權息衆務，氣力平健，則修業如故。菩薩宴息，亦復如是。以禪定力，服智慧藥，得神通力，還在衆生。或父母妻子，或師徒宗長，或天或人，下至畜生，種種語言，方便開導。

菩薩行布施、持戒、忍辱，三事名爲福德門。於無量世中，常施衆生，皆令具足。世世利益衆生，令得快樂。唯此樂無常，還復受苦。菩薩因此發大悲心，欲以常樂涅槃利益衆生，此常樂涅槃從實智慧生，實智慧從一心禪定生。以是故，菩薩雖離衆生遠在靜處，求得禪定。以禪定清淨故，智慧亦淨。若求世間近事，不能專心，則事業不成，何況甚深佛道，焉得不用禪定！禪定名攝諸亂心，亂心輕飄，甚於鴻毛，馳散不停，駛過疾風，不可制止，暫現轉滅，甚於掣電，心相如是不可禁止，若欲制之，非禪不定。

菩薩應却五事、除五法、行五行，方得禪波羅蜜。却何五事？當訶責五欲，哀哉衆生，常爲五欲所惱，而猶求之不已，此五欲者，得之轉劇，如火炙疥。五欲無益，如狗咬骨。五欲增爭，如鳥競肉。五欲燒人，如逆風執炬。五欲害人，如踐惡蛇。五欲無實，如夢所得。五欲不久，如假僧須臾。世人愚惑，貪著五欲，至死不捨，爲之後世受無量苦。此五欲，得時須臾樂，失時爲大苦。有智者識之，能自遠離。

五欲者，名爲妙色、香、味、觸，欲求禪定，皆應棄之。若人着色，諸結使火，盡皆熾然，燒害人身，急應捨之。若人著妙色、美味，亦復如是，而好惡在人，色無定也，如遙見所愛之人，即生喜心。若遙見怨家惡人，即生怒害心，若見中人，則無怒無喜。若欲棄此喜怒，當除邪念及色，一時俱捨，如是等種種因緣，是名訶色欲。

爲何訶聲？聲相不停，暫聞即滅。愚癡之人，不解聲相無常變失故，於音聲中妄生好樂。於已過之聲念而生著。有智之人，觀聲念念生滅，前後不俱，無相及者，作如是知，則不生染著。若斯智者，諸天音樂尚不能亂，何況人聲？如是等種種因緣，是名訶聲欲。

爲何訶香？人謂著香少罪，染愛於香，開結使門，雖復百歲持戒，能一時壞之。以聞香故，鼻受心著，以著香故，諸結使臥

者，今皆覺起，如是等種種因緣，是名訶香欲。

爲何訶味？當自覺悟，我但以貪著美味故，當受衆苦，若不觀食，嗜心堅著，墮不淨蟲中。心中愛著，樂喜不離，如是等種種因緣，是名訶著味欲。

爲何訶觸？此觸是生諸結使之大因，繫縛心之根本，何以故？餘四情各當其分，此則徧滿身識，生處廣故。多生染著，此著難離。何以知之，如人着色，觀身不淨三十六種，則生厭心。若於觸中生著，雖知不淨，貪其細軟，觀無所益，是故難離。而以其難捨，故爲之常作重罪。若墮地獄。地獄有二部：一名寒冰，二名炎火。此二獄中，皆以身觸受罪，苦毒萬端。此觸名爲大黑暗處，危難之險道也。如是種種因緣，是名訶細滑欲，如是訶五欲。

除五蓋者，貪欲蓋著，去道甚遠，所以者何？欲爲種種惱亂住處，若心著貪欲，無由近道。除欲蓋偈畧云：

欲樂着無厭 以何能滅除 若得不淨觀 此心自然無

著欲不自覺 以何悟其心 當觀老病死 爾乃出四淵

諸欲難放捨 何以能遠之 若能樂善法 此欲自然息

諸欲難可解 何以能釋之 觀身得實相 則不爲所縛

如是諸法觀 能滅諸欲火 譬如大澍雨 野火無不滅。

如是等種種因緣，滅除欲蓋。

瞋恚蓋者，失諸善法之本，墮諸惡道之因，法樂之怨家，善心之大賊，種種惡口之府藏。如佛教弟子偈畧云：

若欲滅瞋恚 當思惟慈心 獨處自清閑 息事滅因緣

當畏老病死 九種瞋惱除 如是思惟慈 則得滅瞋毒

如是等種種因緣，除瞋恚蓋。

睡眠蓋者，能破今世三事，欲樂、利樂、福德，能破今世、後世究竟樂與死無異，唯有氣息。如是等種種因緣，訶睡眠蓋。

掉、悔蓋者，掉之爲法，破出家心，如人攝心，猶不能住，何以掉散？掉散之人，如無鈎醉象，穴鼻駱駝，不可禁制。悔者，如犯大罪人，常懷畏怖，悔箭入心，堅不可拔。如是等種種因緣，訶掉、悔蓋。

疑蓋者，以疑覆故，於諸法中不得定心，定心無故，於佛法中空無所得。譬如人入寶山，若無手者，無所能取。如是等種種因緣故，應捨疑。

棄是五蓋，譬如負債得脫，重病得瘥，饑餓之地，得至豐國，如從獄得出，如於惡賊中得自免濟，安隱無患。行者亦如是，除却五蓋，其心安隱，清淨快樂。人心若爲五蓋所覆，自不能利，亦不能益人。

若能訶五欲、除五蓋，行五法：欲、精進、念、巧慧、一心。行此五法得五枝，成就初禪。欲——名欲於欲界中出，欲得初禪。精進——名離家持戒，初夜後夜，專精不懈，節食攝心，不令馳散。念——名念初禪樂，知欲界不淨，狂惑可賤，初禪爲尊重可貴。巧慧——名觀察籌量欲界樂，初禪樂，輕重得失。一心——名常繫心緣中，不令分散。復次，專求初禪，放捨欲樂，譬如患怨，常欲滅除，則不爲怨之所害也。

如佛訶著欲婆羅門說：我本觀欲，欲爲怖畏、憂苦因緣，欲爲少樂多苦，欲爲魔網，纏綿難出，欲爲燃燒，乾竭諸樂。譬如樹林四邊火起。欲爲如臨火坑，甚可怖畏，如逼毒蛇，如怨賊拔刀，如惡羅刹，如惡毒入口，如吞熔銅，如三流狂象，如臨大深坑，如師子斷道，如摩竭魚開口，諸欲亦如是，甚可怖畏！若著諸欲，令人惱苦。著欲之人，亦如獄囚，如鹿在圍，如鳥入網，如魚吞鈎，如豹搏狗，如鳥在鷓群，如蛇值野猪，如鼠在貓中，……諸欲亦如是，虛誑無實，無牢無強，樂少苦多，欲爲魔軍，破善功德，常爲切害衆生故出。如是等種種諸喻訶欲。

訶五欲、除五蓋、行五法，得至初禪。何以八背捨、八勝處，十一切入、四無量心、諸定三昧，如是等種種定，不名波羅蜜？何以但言禪波羅蜜？蓋上述諸定功德，都是思惟修。禪——此言思惟修。言禪波羅蜜，一切皆攝。禪最大如王，說禪則攝一切，說餘定則不能攝一切。何以故？是四禪中，智、定等而樂，未到地、中間地。智多而定少，無色界定多而智少，是處非樂。譬如車，一輪強一輪弱，則不安隱。智、定不等亦如是。而是四禪處有四等心、五神通、背捨、勝處、一切處、無諍三昧，願智、

頂禪、自在定、練習、十四變化心，般舟般，諸菩薩三昧楞嚴等，畧說則百二十。諸佛三昧不動等，畧說則百八。及佛得道、捨壽，如是等種種功德妙定，皆在禪中。以是故，禪名波羅蜜，餘定不名波羅蜜。

訶五欲、除五蓋、行五法，依不淨觀、安那般那等諸定門，能得初禪。如偈云：

離欲及惡法，有覺並有觀，離生得喜樂，是人入初禪……持戒清淨，閑居獨處，守攝諸根，初夜後夜，專精思惟，棄捨外樂，以禪自娛。離諸欲不善法，依未到地，得初禪。初禪者，如阿毗曇說禪有五種：一、味相應。二、淨。三、無漏。四、初禪所攝報得五衆。是中行者入淨無漏。二禪、三禪、四禪亦如是。如佛所說：若有比丘離諸欲及惡不善法，有覺、有觀，離生喜樂，入初禪。諸欲者，所愛著色等五欲，思惟分別，訶欲已如先說。惡不善法者，貪欲等五蓋。離此內外二事故，得初禪。

初禪有覺、有觀，喜樂一心。有覺有觀者，得初禪中未曾所得善法功德故，心大驚悟，常爲欲火所燒。得初禪時，如入清涼地，又如貧人卒得寶藏。行者思惟，分別欲界過罪，知初禪利益功德甚多，心大歡喜，是名有覺有觀。有覺、有觀是二者，粗心初念，是名爲覺，細心分別，是名爲觀。譬如撞鐘，初聲大時名爲覺，後聲細微名爲觀。二法雖在一心，二相不俱，覺時觀不明瞭，觀時覺不明了。譬如日出，衆星不現。一切心，心數法，隨時受名，亦復如是。如佛說：若斷一法，我證汝得阿那含。一法者，所謂慳貪，實應說五下分結盡得阿那含，云何但斷一法？以是人慳貪偏多，諸餘法結使皆從而生，是故慳盡，餘結亦斷。覺、觀隨時受名，亦復如是。

行者知是覺觀，雖是善法，而憍亂定心，心欲離故，訶是覺觀，作是念：覺觀憍動禪心，種種惱亂。攝心內定，覺觀憍動，亦復如是。如是等種種因緣訶覺觀，覺觀滅，內清淨，繫心一處，無覺無觀，定生喜樂，入二禪。

既得二禪，得二禪中未曾所得無比喜樂。覺觀滅者，知覺觀過罪故滅。內清淨者，入深禪定，信捨初禪覺觀，所得利重，

失甚少，所獲大多。繫心一緣，故名內清淨。行者觀喜之過，亦如覺觀，隨所喜處，多喜多憂。所以者何？如貧人得寶，歡喜無量，一旦失之，其憂亦深，喜即轉而成憂，是故當捨。離此喜故行捨念智，受身樂。是樂聖人能得能捨，一心在樂，入第三禪。捨者，捨喜心，不復悔，念智者，既得三禪中樂，不令於樂生患。受身樂者，是三禪樂，偏身皆受，聖人能得能捨。此樂世間第一，能生心著，凡夫少能捨者，以是故，佛說行慈果報，偏淨地中第一。行者觀樂之失，亦如觀喜，知心不動處，最爲第一。若有動處，是則有苦，行者以第三禪樂動故，求不動處，以斷苦樂。先滅憂喜故，不苦不樂，捨念清淨，入第四禪。

四禪中，無苦無樂，但有不動智慧。以是故，說第四禪捨念清淨。第三禪樂動故說苦，是故第四禪中說斷苦樂。如佛說：過一切色相，不念別相，滅有對相，得入無邊虛空處。行者作是念：若無色，則無饑、渴、寒、熱之苦。是身色，粗重弊惡、虛誑非實，先世因緣和合，報得此身，種種苦惱之所住處，云何當得免此身患？當觀此身，身中虛空，常觀身空，如籠如甑，常念不捨，則是度色，不復見身。如內空，外色亦爾，是時能觀無量無邊空，得此觀已，無苦無樂，其心轉增，如鳥閉著瓶中，瓶破得出，是名空處定。是空無量無邊，以識緣之，緣多則散，能破於定，行者觀虛空緣受、想、行、識，如病如癱，如瘡如刺，無常、苦、空、無我，欺誑和合而有，非是實也。如是念已，捨虛空緣，但緣識。云何而緣？現前識緣過去、未來無量無邊識。是識無量無邊，如虛空無量無邊，是名識處定。是識無量無邊，以識緣之，識多則散，能破於定。行者觀是緣識受、想、行、識，如病如癱，如瘡如刺，無常、苦、空、無我，欺誑和合而有，非實有也。如是觀已，則破識相。是訶識處，讚無所有處，破諸識相，繫心在無所有中，是名無所有處定。

無所有處緣受、想、行、識，如病、如癱、如瘡、如刺，無常、苦、空、無我，欺誑和合而有，非實有也。如是思惟，無想處如癱，有想處如病、如癱、如瘡、如刺，第一妙處，是非有想非無想處。非有想非無想處，是中雖仍有想，但細微難覺故，謂

爲非有想。有想故非無想，凡夫心謂得諸法實相，是爲涅槃。佛法中雖知有想，因其本名，名爲非有想非無想處。無想有三種：一、無想定。二、滅受想定。三、無想天。凡夫人欲滅心，入無想定，佛弟子欲滅心，入滅受定。

是諸禪定有二種：若有漏、若無漏。有漏即是凡夫所行。如上說：無漏是十六聖行。若有漏道，依上地邊離下地欲。若無漏道，離自地欲及上地。以是故，凡夫於有頂處不得離欲，更無上地邊故。若佛弟子欲離欲界欲，欲界煩惱思惟斷九種：上、中、下。上上、上中、上下、中上、中中、中下。下上、下中、下下。斷此九種故，佛弟子若依有漏道欲得初禪，是時於未到地九無礙道。八解脫道中，現在修有漏道，未來修有漏、無漏道。第九解脫道中，於未到地現在修有漏道，未來修未到地有漏、無漏道。及初禪邊地有漏。若無漏道欲得初禪，亦如是。

若依有漏道離初禪欲，於第二禪邊地，九無礙道、八解脫道中，現在修二禪邊地有漏，未來修二禪邊地有漏道，亦修無漏初禪及眷屬。第九解脫道中，於第二禪邊地，現在修二禪邊地有漏道，未來修二禪邊地，初禪無漏道及眷屬，二禪淨無漏。若無漏道離初禪欲，九無礙道、八解脫道中，現在修自地無漏道，未來修初禪及眷屬有漏、無漏道，及修二禪淨無漏。乃至無所有處離欲時，亦如是。非有想非無想處離欲時，九無礙道、八解脫道中，但修一切無漏道。第九解脫道中，修三界善根及無漏道，除無心定。所謂「修」，有二種：一、得修、二、行修。得修，名本所不得而今得，未來世修自事，亦修餘事。行修，名曾得，於現前修，未來亦爾，不修餘。如是等種種諸禪定中修。

禪定相，畧說有二十三種：八味、八淨、七無漏。復有六因：相應因、共因、相似因、徧因、報因、名因。一一無漏，七無漏因是相似因。自地中增相應、共有因。初味定初味定因。乃至後味定後味定因。淨亦如是。四緣：因緣、次第緣、緣緣、增上緣。因緣如上說。初禪無漏定，次第生六種定：一、初禪淨。二、無漏。二禪、三禪，亦如是。二禪無漏定，次第生八種定：自地淨、無漏。初禪淨、無漏。三禪、四禪亦如是。三禪無漏定，

次第生十種、自地二、下地四、上地四。第四禪、空處亦如是。識處無漏定，次第生九種：自地二、下地四、上地三。無所有處無漏定，次第生七種：自地二、下地四、上地一。非有想非無想處，次第生六心：自地二、下地四。諸淨地亦如是。又皆益自地味。初禪味，次第二種：味、淨。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味，亦如是。淨、無漏禪，一切處緣，味禪緣自地中味，亦緣淨愛。無無漏緣故，不緣無漏。淨、無漏根本無色定，不緣下地有漏。名因、增上緣，通一切。四無量心、三背捨、八勝處、八一切處，皆緣欲界。五神通緣欲、色界，餘各隨所緣。滅受想定無所緣。

四禪中有練法，以無漏練有漏故，得四禪心自在。能以無漏第四禪練有漏第四禪，然後第三、第二、第一禪，皆以自地無漏練自地有漏。所謂練禪者，諸聖人樂無漏定，不樂有漏。離欲時，淨有漏不樂而自得。今欲除其滓穢故，以無漏練之。譬如練金去其穢，無漏練有漏亦如是。從無漏禪起入淨禪，如是數之，是名爲練。又諸禪中有頂禪，何以故名爲頂？有二種阿羅漢，壞法、不壞法。不壞法阿羅漢，於一切深禪定得自在，能起頂禪，得是頂禪，能轉壽爲富，轉富爲壽，復有願智、四辯、無諍三昧。願智者，願欲知三世事，隨所願則知。此願智二處攝：欲界、第四禪。四辯者：法辯、辭辯。二處攝：欲界、初禪，餘二辯，九地攝：欲界、四禪、四無色定。無諍三昧者：令他心不起諍，五處攝：欲界及四禪。

得諸禪，味定生亦得，退亦得。淨禪生時得，離欲時得，無漏離欲時得，退時得。九地無漏定：四禪、三無色定、未到地禪、中間，能斷結使。未到地禪、中間，捨根相應。若人成就禪，下地變化心亦成就。如初禪成就，有種種變化心：一者、初禪。二者、欲界。二禪三種，三禪四種，四禪五種。若二禪、三禪、四禪中欲聞、見、觸時，皆用梵世識，識滅時則止。四無量意、五神道、八背捨、八勝處，十一切入，九次第定、九想、十想、三三昧、三解脫門、三無漏根、三十七品，如是等諸功德，皆禪波羅蜜中生，是中應廣說。

禪是波羅蜜之本，得是禪已，憐愍衆生，內心中有種種禪定

妙樂而不知求，乃在外法不淨苦中求樂。如是觀已，生大悲心，立宏誓願：我當令衆生皆得禪定內樂，離不淨樂，依此禪已，次令得佛道樂，是時禪得名波羅蜜。復次，此禪中不受昧，不求報，不隨報生，爲調心故入禪。以智慧方便，還生欲界，度脫一切衆生，是時，禪名波羅蜜。菩薩入深禪定，一切天人不能知其心所依、所緣，見聞覺知法中心不動。如毗摩羅詰經中，爲舍利弗說宴坐法：不依身、不依心，不依三界，於三界中不得身、心，是爲宴坐。再者，若人聞禪定樂勝於人天樂，便捨欲樂求禪定，是爲自求爲例，不足奇也。菩薩則不然，但樂衆生故令慈悲心淨，不捨衆生。菩薩禪，禪中皆發大悲心。禪有極妙內樂，而衆生捨之而求外樂。心中自有種種禪定樂而不知發，反求外樂。

菩薩知諸法實相故入禪，中心安隱，不著昧，諸餘外道，雖入禪定，心不安隱，不知諸法實故，著禪味。阿羅漢、辟支佛雖不着禪味，無大悲心故，不名禪波羅蜜。又復不能盡行諸禪。菩薩盡行諸禪：粗細、大小、深淺，內緣、外緣，一切盡行，以是故，菩薩心中名禪波羅蜜。餘人但名禪。

外道、聲聞、菩薩皆得禪定，而外道禪中有三種患：或味著、或邪見、或僞慢。聲聞禪中慈悲薄，於諸法中，不能以利智貫達諸法實相，獨善其身，斷諸佛種。菩薩禪中無此事，欲集一切諸佛法故，於諸禪中不忘衆生，乃至昆虫常加慈念。菩薩行禪波羅蜜，於欲界次第入禪，何以故？菩薩世世修諸功德，結使心薄，心柔軟故。餘人的總相智慧能離欲，如無常觀、苦觀、不淨觀。菩薩於一切法中，能別相分別離欲。故諸餘人等，但得禪之名字，不得波羅蜜。餘人知菩薩入出禪心，不能知住禪心所緣所到，知諸法深淺。阿羅漢、辟支佛尚不能知，何況餘人？若得初禪，同得初禪人能知，而不能知菩薩入初禪。有人得二禪，觀知得初禪心，了了知，不能知菩薩入初禪心。乃至非有想非無想處亦如是。

菩薩超越三昧中，從初禪起入第三禪，三禪中起入虛空處，虛空處起入無所有處。二乘能起一，不能超二。菩薩自在超，從初禪起，或入三禪如常法，或時入第四禪，或入空處、識處、無

所有處，或非有想非無想處。或入滅受想定。滅受想定起，或入無所有處，或識處、空處，四禪乃至初禪。或時超一，或時超二，乃至超九。聲聞不能超二，何以故？智慧、功德、禪定力薄故。如是等種種因緣，分別禪波羅蜜。爾時菩薩常入禪定，攝心不動，不生覺觀，亦能爲十方一切衆生，以無量音聲說法而度脫之，是名禪波羅蜜。

常在禪定中，不生覺觀，而能爲衆生說法者，蓋生死人法，入禪定，先以語，覺觀，然後說法。法身菩薩變化無量身爲衆生說法，而菩薩心無所分別。如阿修羅琴，常自出聲，隨意而作無人彈者。此亦無散心，亦無攝心，是福德報生故，隨人意出聲。法身菩薩亦如是，無所分別，亦無散心，亦無說法相。是無量福德，禪定，智慧因緣故，是法身菩薩，種種法音隨應而出。慳貪心多，聞說布施之聲，破戒、瞋恚、懈怠、亂心、愚癡之人，各各聞說持戒、忍辱、禪定、智慧之聲。聞是法已，各各思惟，漸以三乘而得度脫。

菩薩觀一切法，若亂、若定，皆是不二相。餘人於亂求定，何以故？以亂法中求瞋想，於定法中生着想。是爲禪定中着心因緣。外道如此，佛弟子中亦有。故知取亂相，能生瞋等煩惱，取定相，能生著。菩薩不取亂相，亦不取禪定相，亂、定相一故，是名禪波羅蜜。如初禪相，離欲除蓋，攝心一處。是菩薩利根智觀觀故，於五蓋無所捨，於禪定相無所取，諸法相空故。

云何於五蓋無所捨？貪欲蓋非內非外，亦不兩中間，何以故？若內法有，不應待外生，若外法有，於我亦無患，若兩中間有，兩間則無處所，亦不從先世來，何以故？一切法無來故。如童子無有欲，若先世有者，小亦應有，以是故，知先世不來，亦不至於後世。不從諸方來，亦不常自有，非一分中，非偏身中。亦不從五塵來，亦不從五情出，無所從生，無所從滅。是貪欲若先生，若後生，若一時生，是事不然。何以故？若先有生，後有貪欲，是中不應貪欲生，未有貪欲故。若後有生，先有貪欲，則生無所生。若一時生，則無生者，無生處，生者、生處無分別故

(上接38頁從疑古談到因果的科學淺析)

可是，到後來，直線又回到淺水灣的！

是的，宇宙間無直線，一切的動向都是根據因果而循環的！佛教的因果說，完全符合宇宙法則。誰說因果是迷信？以為因果迷信的人，他自己的科學知識不夠而已。

佛教有句通俗的講法「善惡到頭終有報，只爭來早與來遲！」這是對因果律的一種很淺出的說法，這是完全合乎宇宙科學原則的。善與惡的出發點，就是我們手持飛曲尺將投出的那一點念頭，它會飛回來的，也會擊中我們自己。

我們越用新科學眼光去觀察，越會發現佛教的觀念之一——因果律是超越時空的宇宙法則，如不相信，不妨多研究佛學也不妨多研究新科學與太空物理學，那末就會逐漸進一步認識因果律的是科學真理了。

爲了淺白使青年朋友們感到有趣，容易了解，我這篇隨筆並未當作科學論文來寫。其實，是應該可以列舉幾車子物理科學家的證言與太空物理方程式來證明因果率的。不過，那樣一來，你難免就會看得打瞌睡了。(完)

卍 卍 卍 卍

(上接第24頁「演布經教，顯於句義」是佛弟子應有的責任)

菩提樹主編朱斐居士，在三五六善刊上「佛學ABC」一文中，作了「斷愛可以解結」之說，自動糾正了異見，重闡正法，這是值得歡喜讚歎的！

真實的修行者！精進的修行者！大智慧的修行者！要以猛利心，糾正自己的錯誤！要依佛教義：

**經常觀察自己的錯誤！
不斷糾正自己的錯誤！**

**澈底消滅自己的一切錯誤！圓滿成就清淨三德！
這是佛所讚嘆的！**

一九八二年七月寫於妙法寺文室

(上接第32頁「菩薩應修禪定」)

，復次，是貪欲、貪欲者，不一不異，何以故？離貪欲，貪欲者不可得，離貪欲者，貪欲不可得，是但從因緣和合生。和合因緣生法，即是自性空。如是貪欲、貪欲者皆不可得。若一，貪欲，貪欲者，則無分別。如是等種種因緣，貪欲生不可得。若法無生，是法亦無滅，不生不滅故，則無定無亂。如是觀貪欲蓋，則與禪爲一。餘蓋亦如是。若得諸法實相，觀五蓋則無所有，是時便知五蓋實相，即是禪實相，禪實相即是五蓋。菩薩如是能知五欲及五蓋，禪定及枝相，無所依入禪定，是爲禪波羅蜜。

菩薩行禪波羅蜜時，五波羅蜜和合助成，是名禪波羅蜜。菩薩以禪波羅蜜力得神通，一念之頃，不起於定，能供養十方諸佛，華香、珍寶種種供養。菩薩以禪波羅蜜力，變身無數，徧入五道，以三乘法教化衆生。菩薩入禪波羅蜜中，除諸惡不善法，入初禪乃至非有想非無想定，其心柔軟，一一禪中行大慈悲，以慈悲因緣，拔無量劫中罪，得諸法實相智故，爲十方諸佛及大菩薩所念。菩薩入禪波羅蜜中，以天眼觸十方五道中衆生，見生色界中者，受禪定樂味，還墮禽獸中受種種苦。復見欲界諸天，七寶池中華香自娛，後墮鹹沸屎地獄中。又見人中多聞，世智辯聰，不得道故，還墮猪羊畜獸中，無所別知。如是等身，種種失大樂、得大苦，失大利、得大衰，失尊貴、得卑賤。於此衆生悲心，漸漸增廣，得成大悲。不惜身命，爲衆生生故，勤行精進。以求佛道。

不亂、不昧故，名禪波羅蜜。亂有二種：一者、微。二者、粗。微者有三種：一、愛多。二、慢多。三、見多。云何愛多？得禪定樂，其心樂著愛多。云何慢多？得禪時，自謂難事已得，而以自高。云何見多？以我見等入禪定，分別取相，是實餘妄語。是三，名爲細微亂。從是因緣，於禪定退，起三毒，是爲粗亂。味者，初得禪定，一心愛樂，是爲昧。愛與禪相似，何以故，禪則攝心堅住，愛亦專著難捨。又求初禪時，心專欲得，愛之爲性，欲樂專求，欲與禪定不相違故。既得禪定，染著不捨，則壞禪定。譬如施人物，必望現報，則無福德。於禪愛身，愛着於禪，亦復如是，是故，但以愛名味，不以餘法爲味。